

非法清拆石棉 業主可被檢控

如要清拆石棉瓦片，例如簷篷、天台搭建物或花籠等，業主須根據《空氣污染管制條例》：

- 聘用環境保護署認可的「註冊石棉承辦商」進行有關工程；及
- 於施工前給予環境保護署不少於28天的書面通知



違者一經定罪，最高刑罰為
罰款\$200,000及監禁 6 個月

查詢及投訴
2838 3111

* 有關註冊石棉承辦商名單及工程費用等，可參照由環境保護署印製之「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」小冊子，或可瀏覽環境保護署網頁 www.epd.gov.hk



環境保護署